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0 分

貳、地點：RE014 會議室

參、主席：王志強主任
正

記錄：林恭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教官工作報告：傅傳君教官

陸、主席報告：

已執行/發生事件

1. 本系於 109 年 9 月 6 日新生報到並於 RE103 教室舉辦新生與家長座談會，圓滿完成，感謝各位師長出席。
2. 本系入口改善及意象工程經第一次流標後已於 109 年 9 月 1 日順利完成招標，並將於近期施工。

近期/規劃事件

1. 清景麟文教基金會預定於 10 月 14 日於達仁林場植樹造林活動，請各位師長共襄盛舉。
2. 109-1 學期請老師於 9 月 25 日前上網填寫中英文課程大綱及課程進度表等相關事項。
3. 109-1 學期有意申請業界協同教學老師請於 9 月 11 日前上網填報申請。
4. 為讓本校學生（含境外生）安心就學，避免因受疫情影響無法如期返校而影響其就學權益，本校修訂「因應新型冠狀病毒學生安心就學措施」有關學生考試、成績及請假事宜如說明：
一、期中(末)考試：
(一)若期中、期末考試當週學校宣布防疫全校停課，則考試及成績認定授權各授課教師全權處理；成績評量改以報告、作業、討論、線上考試等彈性方式進行。
(二)個別同學因為防疫需要以致無法正常到校參加考試，可比照上述辦理；或線上請假程序完備後辦理補考，不受考試規則二週內補考之限制。
二、考試成績：
(一)授課教師得依科目性質，調整成績評定方式，以補考或其他補救措施（如

繳交報告、個案補考等)處理科目成績，補考成績並按實際成績計算。

(二)請假資料係作為教師評分參考，因防疫需要而缺曠課者，不得計為學期成績扣分。

三、學生請假：

(一)因防疫無法返校學生得以通訊方式向教務處請假及檢具相關證明補辦程序，或委託他人辦理相關作業。

(二)經核准之公(事、病)假，因防疫需要而缺課者，不列入缺課扣考及不受學則規定勒令休學限制。

5. 森林三同學已於 109 年 9 月 1 日起至各實習單位報到，請各位師長前往訪視。

柒、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上次會議提案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案由：推薦 110 年度林業及自然保育有功人士選拔，提請討論。 說明：自 109 年 8 月 10 日至 9 月 30 日止受理推薦 (如附件 1)。	110 年度林業及自然保育有功人士本系推薦羅凱安老師參與選拔，備位為洪國翔老師。	
提案二 案由：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系實施校外實習學生至業界實習第 3 次媒合異動情形，提請討論。 說明：黃鈞弘同學實習場域由屏東林區管理處潮州工作站改為維也納企業行，其餘維持不變。	照案通過，訪視老師由羅凱安老師擔任。	
提案三 案由：修訂本系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一、檢附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如附件 2)。 二、檢附本系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如附件 3)。 三、本系校外實習課程實施要點修正(如附件 4)。	照案通過。	
提案四	照案通過。	

案由：109 年度”王子定先生、劉慎孝先生、黃國豐先生及中華林學會”等四種獎學金，選送本系品學兼優生申請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申請資格：各校森林系 2 年級以上學生；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無不及格科目；操行成績 75 分以上，無記過處分者。 二、依往例由森林四同學 (兩學期學業成績第三名者)提出申請，擬選送張嫚倪(B10612019)同學一名(如附件 5)。 三、附上獎助學金學生名單、選送表及成績單。 四、自即日起至 109 年 9 月 16 日止受理申請。 五、通知符合申請資格之同學，依選送順位備便申請資料提供至系辦公室辦理選送程序。		
提案五 案由：景觀綠化服務中心、生物多樣性中心與社區林業中心整併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因應業務及組織之變遷需求，擬將景觀綠化服務中心、生物多樣性中心與社區林業中心整併，名稱改為”林業及生物多樣性中心”。 二、整併後中心擬區分為(1)景觀綠化組 (2)生物多樣性保育組 (3)社區林業組 (4)森林經濟組，各組分由負責人推動業務執行，是否妥切？	參考范貴珠老師意見重新修訂中心名稱並請陳建璋與魏浚紘 2 位老師就森林經營組名稱重新審慎修訂，於下次系務會議再討論。	
提案六 案由：本系增設博士班案，提請討	經由各委員充份表達意見與討論後經投票”是否同意本系	已提院務會議討

論。 說明： 一、農學院為回應系所評鑑建議及院內未來組織調整(擬整併生物資源博士班、動畜系增設博士班、森林系增設博士班)事宜，徵詢本系增設森林系博士班之意見，敬請各位師長提供相關意見及看法，提供參考。 二、本系增設博士班未來之效應包含：擴大森林系組織及研究量能、碩士班至博士班研究生學習延續、廣納研究人才等，面臨之挑戰則有：招生不足之壓力、教師教研負擔加重、課程規劃多樣化等。 三、各位師長請就未來發展需求、招生及課程規劃等面向提供意見。	爭取增設博士班？”結果為同意票 9 票、不同意票 1 票，故提送結果至農學院，進行爭取增設博士班之相關作業。	論。
臨時提案:提案一 案由：林場主任應有專人負責相關業務推廣，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有保力與達仁林場位處偏遠且林業相關業務繁瑣，目前由森林系主任兼任林場主任，考量林業未來長遠發展及林場業務精進，建議學校能聘請專人負責相關業務及運作。	建議學校能聘請講師級以上林業相關之研究人員協助林場業務推動，包含實習業務及產學合作計畫執行。	

捌、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為配合 109 年度本校校慶表揚傑出校友與青年傑出校友活動遴選作業，本系擬推選適當人選，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傑出校友選拔辦法與青年傑出校友選拔辦法(如附件 1)。

決議：本系 109 年度傑出校友推薦鄭金池校友，青年傑出校友推薦鄭鈞騰校友。

執行情形：

提案二：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第四十一屆（109 年）財團法人孫海文化基金會獎助學金與及第二十三屆（109 年）財團法人陳天信文教基金會獎學金推薦申請案(附件 2)，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獎勵對象(孫海(A 表)與陳天信文化基金會獎學金)：各大學森林學系（林學）及林產相關科系組（限大學部，研究生除外），學業操行連續二年（各學年）在同一校科系組平均 80 分以上，或同一系組前三名有證明之品學兼優學生各壹名。已申請其他獎學金者，不得重複申請。
- 二、財團法人孫海文化基金會助學褒獎(B 表)，需檢附推薦函、連同申請表、在校連續一年成績單、縣市政府核發或鄰里長出具之低收入證明或家庭總收入全年未超過新臺幣(以下同)70 萬元之證明、申請人身分證影本，二吋半身照片二張。
- 三、依往例由森林四同學提出申請，孫海文化基金會獎學金(A 表)由吳立莉同學提出申請(如附件 3)；孫海文化基金會助學金(B 表)陳明珠同學提出申請(如附件 4)；陳天信文化基金會獎學金由李文瑜同學提出申請(如附件 5)。
- 四、分別附上申請表、推薦函、在校連續二年之完整成績單、申請人身分證影本及二吋半身照片二張。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提案三：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本系申請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 109-1「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分配課程數（小時）為 28 小時。
- 二、目前僅羅凱安與魏浚紘老師提出申請，共計 12 小時。

優先順序	業界專家姓名	開課班級	課程名稱/修別	學分數	週數	總時數	課程教師
	林家民	四森一	森林療癒實習/選修	1	1	2	羅凱安
	郭健中	四森一	森林療癒實習/選修	1	2	4	羅凱安
	陳建文	四森一	森林測量測計學實習	2	3	6	魏浚紘

決議：照案通過，另外同意羅凱安老師等 3 位老師補上申請，如下

優先順序	業界專家姓名	開課班級	課程名稱/修別	學分數	週數	總時數	課程教師
	林家鼎	四森二	林業經濟概論/選修	3	1	3	羅凱安
	何宏哲	四森二	林業經濟概論/選修	3	1	3	羅凱安
	黃朝政	四森二	林業經濟概論/選修	3	1	3	羅凱安
	廖俊奎	四森一	植物學實習/選修	1	2	2	賴宜鈴

林政翰	四森一	原野體驗與技能/選修	2	1	2	吳幸如
蔡繁燈	四森一	原野體驗與技能/選修	2	1	2	吳幸如
陳正忠	四森一	原野體驗與技能/選修	2	1	2	吳幸如

執行情形：

提案四：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本系王志強、魏浚紘老師協助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至屏東女中開授高一多元選修科目(農業科技概論)、吳幸如老師至屏北高中高三原住民族專班的必修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協助高中職新課綱開設多元選修科目及推廣本校特色及招生宣傳，本校由農學院及各系教師於屏東女中開設並輪授高一多元選修科目(農業科技概論)，王志強、魏浚紘老師各於本學期進行各 2 小時之授課，吳幸如老師至屏北高中高三原住民族專班的必修課程共 4 週 8 小時。提請討論。

二、檢附課程綱要表(附件 6)。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玖、臨時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森林系

案由：

說明：

決議：

執行情形：